

证券代码：873943

证券简称：昌发展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一）华夏银行贷款

公司为补充营运资金，已获批华夏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授信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止，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额度混用。

贷款单笔期限：不超过一年。

担保方式：信用。

贷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公司本部及控股子公司房租款、物业费、代发工资、归还其他流动资金贷款本息等。

利率及保证金：利率为 3%（同期 LPR 为 3.35%）；国内信用证利率为 2.5%，免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利率为 0.1%，含手续费万分之五+敞口管理费万分之五，不含贴现手续费，免保证金。

（二）建设银行固定资产贷款

为筹措天通科技园 G8 项目投资改造资金，公司拟向建设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专项用于天通科技园二期 G8 项目装修改造。

类别：固定资产贷款。

借款额度：1.9 亿元。

期限：自提款之日起 14 年。

利率：五年期 LPR-85bp（目前为 3%）。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G8 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用途：G8 项目装修改造投入。

还本付息资金来源：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偿还。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华夏银行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笔贷款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年度预算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建设银行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笔贷款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年度预算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贷款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申请向银行贷款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资金周转需求，是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四、备查文件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